實踐大學資訊基本能力檢定實施要點

依 101 學年度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培育委員會第 1 次會議通過 依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務會議第 3 次會議通過

第一條

為提昇本校學生資訊基本能力,依據「實踐大學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培育暨認證辦法」,訂定「實踐大學資訊基本能力檢定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
第二條

依據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校務會議(100.02.22)通過: 本校 100 學年度(含) 起入學之大學部日間部學生,在規定修業年限內,除修滿該學系應修學分外,學 生應通過下列二項資訊基本能力檢定測驗,方具備畢業資格。

- 一、通過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<u>Techficiency Quotient Certification (TQC)</u>舉辦 的三項辦公軟體應用類測驗任一項
 - 1. 文書處理 Word
 - 2. 電子試算表 Excel
 - 3. 電腦簡報 PowerPoint
- 二、通過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TQC 所舉辦的辦公軟體應用類:網際網路及 行動通訊。

第三條

本校資訊基本能力檢定之實施方式:

- 一、受測學生須通過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TQC 舉辦的辦公軟體應用類測驗 (Word、Excel、PowerPoint 三選一) 以及辦公軟體應用類:網際網路及行動 通訊。
- 二、資訊基本能力檢定考試業務由校本部及高雄校區圖書暨資訊處<u>辦理</u>,每學期至少舉辦二次。
- 三、每次檢定考試後,圖書暨資訊處依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TQC 所核定的成績,將檢定通過證明書交各學系,由各學系轉發給通過資訊能力檢定學生。各學系執秘於檢測成績公告後,登記學生的檢測結果,由學系主任確認後,送教務處註冊組登錄。
- 四、未通過檢定之學生可<u>參加下次的檢定測驗</u>或於暑假自費選修「資訊素養與能力」課程,以具備資訊能力畢業門檻資格。

第四條

辨理資訊能力成績認證抵免之實施方式:

一、各項校外資訊能力測驗抵免對照表

抵免 TQC 辦公軟體應用類: Word、Excel、PowerPoint(三選一)		
TQC	勞委會	MOS ^(註-)
辦公軟體應用類 (Word、Excel、PowerPoint 三選一)	電腦軟體應用	辦公軟體應用類 (Word、Excel、PowerPoint 三選一)
實用級以上	丙級以上	標準級以上

註一: Microsoft Office Specialist (MOS)為微軟辦公室軟體的國際考試認證。

辦公軟體應用類:網際網路及行動通訊		
TQC	ITE ^(註二)	
網際網路及行動通訊	網際網路服務與應用	
實用級以上	70 分以上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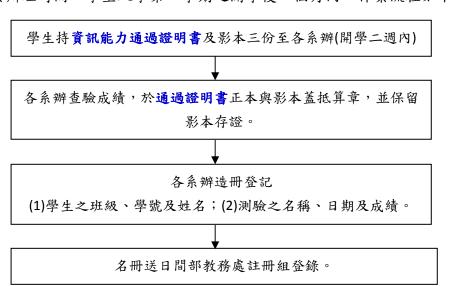
註二: Information Technology Expert(ITE)為資訊專業人員鑑定。

二、本表如有異動,於公告日期之次一學期起開始實施

三、檢定成績有效日期:

檢定日期在入學前二年內,可辦理抵免手續(如:100年9月1日入學者, 其有效期間為98年9月1日以後所通過的檢定)。

四、作業辦理時間:學生入學第一學期之開學後一個月內。作業流程如下:



第五條

學生未通過校內、外舉辦之資訊基本能力檢定者,應於修業年限內暑假自費選修「資訊素養與能力」課程,不列入畢業總學分計算,成績通過者,始得畢業。

第六條

特殊狀況學生經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培育委員會會議核定後,即可免受資訊基本能力檢定、並具畢業資格。

第七條

本辦法經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培育委員會會議通過後,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